

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小 113 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寒假班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「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及人員資格標準」。
- (二)新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補充規定。
- (三)113.11.12 新北教國字第 1132207358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協助就業父母照顧學童，促進學童健康成長。
- (二)使家長於學童寒假期間，也可以安心的工作；受託學童可以得到完善、專業的輔導。

三、實施日期：

自 114/1/21 (二) 至 114/2/10 (一) 止，每星期一~五 8:00~16:00 實施，為期 11 天。

四、對象：一~六年級學生。

五、辦理方式：

- (一)學校規劃辦理本服務時，將充分告知家長資訊，並由家長決定自由參加。
- (二)學校得將本服務委託立案之公、私立機構、法人或團體辦理。並符合政府採購法及相關委託辦理規定。

六、辦理內容：

以多元活潑為原則，並兼顧家庭作業寫作、團康與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。

七、補助對象：

低收入戶子女、身心障礙學生、原住民籍學生得由教育局補助參加費用(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)。

八、師資：

符合國小課後照顧服務人員標準、具教育熱忱的師資。

九、收費(補助)基準：

(一)依本服務收費基準，由學校以下列方式計算：

每位學生繳交(補助)費用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，新臺幣 410 元×服務總堂數÷0.7÷學生數
(依據教育部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收費標準 20 人計費)。

$410 \text{ 元} \times 9 \text{ 節} \times 11 \text{ 天} \div 0.7 \div 20 \text{ 人} = 2,899 \text{ 元}$

(二)課程一覽表

時間	1/21(二)~2/3(一)	2/4(二)~2/10(一)
08:00~08:40	晨間故事閱讀	晨間故事閱讀
08:50~09:30	寒假作業指導	寒假作業指導
09:40~10:20	體能活動	棋藝時間
10:40~11:20	體能活動	棋藝時間
11:30~12:10	益智遊戲	閱讀指導
12:20~13:20	午餐/午休時光	午餐/午休時光
13:30~14:10	美勞創作	團康活動
14:20~15:00	美勞創作	團康活動
15:20~16:00	綜合活動	語文活動

(三)午餐說明：學生因在校用餐，午餐費用將按天數自行繳交。

十、其他附則：

- (一)活動場所以課後班上課教室及學校相關場所為範圍，並應注意安全及不影響正常上課班級。
- (二)師生皆以自願參加為原則。
- (三)得以低中高年段混合編班。
- (四)寒假課後照顧班之學童放學時，請家長親自接送以策安全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教務主任

校長